

112 學年度第三屆中正盃全國運動舞蹈街舞錦標賽活動計畫

2023/09/20

一、主 旨

2024 巴黎奧運及 2022 杭州亞運，街舞舞項之一霹靂舞已列為比賽項目，全球各地街舞運動興盛。本會與中華民國體育運動舞蹈總會連續三年共同舉辦中正盃全國運動舞蹈街舞錦標賽獲得各界好評。

本會邀請各級學校支持如莊敬高職、青年高中、育達高中、南強工商、泰北高中、醒吾科技大學、黎明技術學院、臺北城市科技大學、東南科技大學等校一同協辦，各校提供此賽事各組國、高中前八名獲勝選手入學獎勵，帶動街舞進入升學體系重要里程碑之一。

本屆賽事規劃除霹靂舞升學甄試賽外，另規劃 ALL STYLE、KPOP 團體舞、團體秀舞、霹靂舞 2 對 2 邀請賽共五大組別，在學籍學生代表各級學校出賽，作為各級學校獎勵學子之依據。

二、辦理單位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文化部、中華奧會、中華民國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總會

(二) 主辦單位：中華民國體育運動舞蹈總會
中華民國街舞運動協會

(三) 協辦單位：(各級學校)

三、宣傳方式：計畫前期專業團隊拍攝形象影片於記者會、媒體、網路、各大平台傳播賽事資訊，鼓勵全台學子及民眾參與賽事。為鼓勵街舞運動賽事，賽事前八強至冠軍賽透過網路直播賽事，以利國人接觸街舞運動，做為全面性推廣此運動之一環。

競賽場地：龍華山-龍華書院（226 新北市平溪區柴橋坑 88 號）

四、預期效益：我國街舞實力於亞洲地區不俗，多年來屢獲佳績，納入甄試指定盃賽資格做為升學加分依據，體現政府重視培育街舞人才，長期為提升我國國際賽事實力做準備。

本屆已邁入第三年預計報名人數 1000-1200 人參與，並與各級學校合作舉辦，各級學校提供入學獎勵措施鼓勵獲勝選手。

過往學子參加街舞賽事多為商業賽事，學校尚無依據可獎勵獲勝學生，多年來家長期待學舞的孩子能在求學履歷上能有官方賽事作為肯定；本賽事為體育署核准官方賽事，因此各級學校有所依據獎勵獲勝選手，學子也能將本賽事成績作為求學履歷正試官方賽事經歷，在產、官、學、家長四方共同努力下，繼續培育我國未來優秀人才及打通升學管道。

五、競賽日期：112 年 11 月 4、5 日（週六、日）

六、參與對象：全國在學學生以學校名義皆可報名，但同一選手不得代表不同單位。

七、競賽組別：（共計 9 個賽事組別）

（一）甄試指定盃賽（參賽人數未滿三人，主辦單位有權取消該組別比賽，實際參賽人數僅一人者，不辦理該組比賽）。

1. 國中組 Breaking 一對一 Battle 男、女分組
2. 高中組 Breaking 一對一 Battle 男、女分組

（二）公開賽

1. ALL STYLE 2ON2 公開組 限定 100 組（不限年齡男、女混賽）
2. KPOP 學生組 排舞賽 限定 15 組（含 18 歲以下在籍學生）

3. KPOP 公開組 排舞賽 限定 15 組（不限年齡男、女混賽）
4. 團體排舞賽 公開組 限定 30 組（不限年齡男、女混賽）
5. 霹靂舞 20N2 邀請賽

八、競賽賽制：

（一）霹靂舞甄試指定盃賽所有組別採 Battle 賽制：

1. 本賽事每招時間不得超過 50 秒。
2. 海選：採海選計分制，每人一招。
3. 十六強：Best of three 三戰兩勝，勝者晉級。
4. 八強：Best of three 三戰兩勝，勝者晉級，落敗者依海選得分，排列第五～八名。
5. 四強：每人三招，勝者晉級，落敗者依海選得分，排列第三～四名
6. 決賽：Battle 爭第一名，每人三招。
7. 比賽規則符合中華民國體育運動舞蹈總會所屬霹靂舞委員會之賽事規定。
8. 本賽事除霹靂舞甄試指定盃賽國中組、高中組外，其餘組別不具運動績優生甄試資格。
9. 成績符合下列規定者，得申請甄試：
 - （1）參賽隊(人)數 16 個以上:最優級組前 8 名。
 - （2）參賽隊(人)數 14 個或 15 個:最優級組前 7 名。
 - （3）參賽隊(人)數 12 個或 13 個:最優級組前 6 名。
 - （4）參賽隊(人)數 10 個或 11 個:最優級組前 5 名。
 - （5）參賽隊(人)數 8 個或 9 個:最優級組前 4 名。
 - （6）參賽隊(人)數 6 個或 7 個:最優級組前 3 名。
 - （7）參賽隊(人)數 4 個或 5 個:最優級組前 2 名。
 - （8）參賽隊(人)數 2 個或 3 個:最優級組前 1 名。

(二) K-POP 排舞賽-學生組賽制:

1. 評審委員：由主辦單位聘任具專業素養之人士擔任評審委員。
2. 評分標準：評分方式採取 100 分為滿分，3 位評審成績加總後排序。
3. 評分項目：動作標準 25%整齊度 20%舞台魅力 20%創意編排 15%音樂 10% 服裝 10%
4. 表演時間：每隊限定為 2 分半至 3 分半鐘，未達或超過者，以 30 秒為扣分單位，每單位扣『每位』評審總成績 5 分。
5. 人數：2-16 人，人數超過或不足，將不列入排名。
6. 當天請於 10:00-11:00 點報到抽籤比賽順序及彩排。
7. 彩排每組一分鐘走位不放音樂，彩排完請找音控工作人員確定音樂。

註一：比賽時間自音樂播放開始計算，音樂結束之同時停止計算比賽時間。

註二：音樂開始前至結束後，任何舞蹈動作皆不列入計分。

註三：報名截止後不更改及收取音樂，當天請預備 USB 備用音樂，預防音樂檔案有誤。

註四：同項目賽事一人最多只能報兩組，超過將不列入排名。

註五：音樂採用韓國流行音樂，可改編。

註六：舞蹈評分內容有動作標準（cover）及改編（創意編排）。

(三) K-POP 排舞賽-公開組賽制:

1. 評審委員：由主辦單位聘任具專業素養之人士擔任評審委員。
2. 評分標準：評分方式採取 100 分為滿分，3 位評審成績加總後排序。
3. 評分項目：動作標準 25%整齊度 20%舞台魅力 20%創意編排 15%音樂 10% 服裝 10%
4. 表演時間：每隊限定為 2 分半至 3 分半鐘，未達或超過者，以 30 秒為扣分單位，每單位扣『每位』評審總成績 5 分。

5. 人數：2-16 人，人數超過或不足，將不列入排名。

6. 當天請於 12:00-13:00 點報到抽籤比賽順序及彩排。

7. 彩排每組一分鐘走位不放音樂，彩排完請找音控工作人員確定音樂。

註一：比賽時間自音樂播放開始計算，音樂結束之同時停止計算比賽時間。

註二：音樂開始前至結束後，任何舞蹈動作皆不列入計分。

註三：報名截止後不更改及收取音樂，當天請預備 USB 備用音樂，預防音樂檔案有誤。

註四：同項目賽事一人最多只能報兩組，超過將不列入排名。

註五：音樂採用韓國流行音樂，可改編。

註六：舞蹈評分內容有動作標準（cover）及改編（創意編排）。

（四）團體排舞賽制：

1. 評審委員：由主辦單位聘任具專業素養之人士擔任評審委員。

2. 評分標準：評分方式採取 100 分為滿分，5 位評審成績加總後排序。

3. 評分項目：舞技 40%整齊度 20%創意 20%音樂 10%服裝 10%

4. 表演時間：每隊限定為 3 至 4 分鐘，未達或超過者，以 30 秒為扣分單位，每單位扣『每位』評審總成績 5 分。

5. 人數：2-16 人，人數超過或不足，將不列入排名。

6. 當天請於 14:00-15:00 點報到抽籤比賽順序及彩排。

7. 彩排每組一分鐘走位不放音樂，彩排完請找音控工作人員確定音樂。

註一：比賽時間自音樂播放開始計算，音樂結束之同時停止計算比賽時間。

註二：音樂開始前至結束後，任何舞蹈動作皆不列入計分。

註三：報名截止後不更改及收取音樂，當天請預備 USB 備用音樂，預防音樂檔案有誤。

註四：同項目賽事一人最多只能報兩組，超過將不列入排名。

(五) 公開賽 ALLSTYLE 二對二、霹靂舞邀請賽 採 Battle 賽制。

1. 海選：採海選計分制，每隊一招，每招時間不得超過 60 秒。
2. 十六強：單淘汰 Battle，每隊二招，每場計時 45 秒，勝者晉級。
3. 八強：單淘汰 Battle，每隊二招，每場計時 45 秒，勝者晉級。
4. 四強：單淘汰 Battle，每隊四招，每場計時 45 秒，勝者晉級。。
5. 決賽單淘汰 Battle，每隊四招爭第一名，每場計時 60 秒。

(六) 霹靂舞 2ON2 邀請賽

1. 八強：單淘汰 BATTLE，每隊四招
2. 四強：單淘汰 BATTLE，每隊四招
3. 冠亞：單淘汰 BATTLE，每隊五招

(七) 升學指定盃賽報名限制：

1. 國中組 Breaking 一對一 Battle：具有國中學籍或同等學力報考高中者
2. 高中組 Breaking 一對一 Battle：具有高中學籍或同等學力報考大學者

(八) 公開賽 ALLSTYLE 報名限制：

無年齡限制，男女混賽。

(九) 團體舞秀報名限制：

無年齡限制，男女混賽。

(十) K-POP 團體舞-學生組報名限制：

含 18 歲以下在籍學生，男女混賽

(十一) K-POP 團體舞-公開組報名限制：

無年齡限制，男女混賽。

九、報名方式：112 年 10 月 27 日截止報名，採線上報名。甄試賽連結中華民國街舞運動協會、中華民國體育運動舞蹈總會官方網站線上報名系統。

十、報名費用：

1. 為鼓勵國人參與街舞舞蹈運動，除甄試指定盃賽事報名費 500 元，具中華舞總有效選手資格者 300 元，公開賽事免收報名費。

2. 退費機制如中華民國體育運動舞蹈總會網頁說明：

<http://www.ctdsf.org.tw/chungcheng/home.php?fid=31&cid=276&title=%E9%80%80%E8%B2%BB%E6%A9%9F%E5%88%B6>

十一、獎勵：

1. 甄試指定盃賽 Breaking 一對一每組取前一～八名，各頒發獎狀乙張，前三名各頒發獎牌乙座；並呈報教育部體育署。

2. KPOP 學生組排舞賽取前三名，頒發獎盃、獎牌及獎狀。

3. KPOP 公開組排舞賽取前三名，頒發獎盃、獎牌及獎狀。

4. 團體排舞賽取三名，頒發獎盃、獎牌及獎狀。

5. ALLSTYLE 20N2 取前二名，頒發獎牌及獎狀。

6. 霹靂舞邀請賽取前二名，頒發獎牌及獎狀。

十二、甄試指定盃賽安全及服裝規範：

（一）禁止以危險動作由舞臺上著地於舞臺下，違反規定者取消比賽資格。

（二）所有演出必須於舞台上實施，違反規定者取消比賽資格。

（三）比賽過程中如有身體不適，應立刻停止演出。

（四）選手須自備穿著適合比賽之服裝、配件、護具與鞋子（以下簡稱服裝），不得打赤膊與赤腳。

（五）選手服裝不得有不適宜之文字、圖像與符號呈現，如經裁判長告知仍未改善將取消比賽資格。

- (六) 裁判長必要時可以檢查選手之服裝護具，選手不得有異議。
- (七) 女性選手比基尼區域不可裸露，若外衣寬鬆建議內著運動型內衣。
- (八) 男性選手三角褲區域不可裸露。
- (九) 嚴禁任何可能造成對方危險或傷害之穿著。
- (十) 選手不宜配戴眼鏡，建議戴隱形眼鏡，且必須自負任何傷害責任。

十三、注意事項

- (一) 各組團體冠、亞、季軍，由當天獲得積分最高者得之。如得分相同時以評審給分對比獲勝票數，獲多數者勝之。
- (二) 限定學齡組別不得跨組報名。
- (三) 如發生規則未明定之事件，由裁判團決定之，裁判團亦可送審判委員會做最後決議，不得異議。
- (四) 報名參賽者，即認為已確實認同競賽規程，不得對競賽規程提出任何異議。
- (五) 各單位隊職員報名時，應依報名規定填寫報名表，「所填報名參加本活動之個人資料，僅供本活動相關用途使用」。
- (六) 本賽事投保「場地公共意外責任險」，投保項目如下：
 - 每一個人體傷責任之保險金 NT\$3,000,000 元整
 - 每一意外事故體傷責任之保險金額 NT\$15,000,000 元整
 - 每一意外事故財物損失責任之保險金額 NT\$2,000,000 元整
 - 本保險契約之最高賠償金額 NT\$34,000,000 元整參賽選手如認為比賽期間恐有高意外風險，主辦單位建議選手應自行投保個人意外或傷殘醫療保險。
- (七) 報名參賽者，同意主辦單位肖像權使用，並可運用於不同年度賽事影像及圖像使用權。
- (八) 報名參賽者，表示已確實閱讀並認同本競賽規程，不得對競賽規程提出任

何異議，違者取消其所有本賽事之參賽成績。

(九) 如有未盡事宜，由大會修訂公布之。

十四、甄試指定盃賽裁判資格:具備中華民國體育運動舞蹈總會核發之裁判證。

第一屆及第二屆賽事活動照片：









